

[右键单击上一行首，选择更新域键入公司名称的全称]

东方电热

[右键单击上一行首，选择更新域键入公司名称的简称]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5447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第一节	审计报告	1-5
第二节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5
	合并利润表	5-7
	母公司利润表	7-9
	合并现金流量表	9-11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1-12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2-15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5-17
第三节	财务报表附注	1-77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第一节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5447号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热”)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电热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电热,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 商誉减值

(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合并财务附注六之注释 3 应收账款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东方电热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原值为 52,729.56 万元，坏账准备为 3,044.03 万元，账面价值较高。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我们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及与对管理层的访谈，对比同行业应收账款准备政策。了解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的判断及考虑的因素，分析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2) 我们获取了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计提坏账准备所依据的资料，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复核坏账准备计提过程，评价其恰当性和充分性；通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与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对期后回款的检查，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3) 此外，我们选取样本检查了管理层编制的应收款项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我们还抽样检查了应收账款坏账评估所依据资料的相关性和准确性，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执行独立函证程序。

(二) 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之注释 15 商誉所述，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东方电热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余额为 15,790.27 万元，减值准备为 2,163.52 万元，账面价值为 13,626.75 万元，上述商誉均来自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特别是在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未来收入及长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该等估计均存在不确定性，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测试的商誉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商誉测试过程较为复杂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因此

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 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以及如何将商誉分配至各资产组；
- (2) 了解各资产组的历史业绩情况及发展规划，以及宏观经济和所属行业的发展趋势；
- (3) 通过将关键参数，包括预测收入、平均增长率、利润率与相关资产组的历史业绩及行业水平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假设和关键判断；
- (4)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利用其估值专家的工作，包括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 (5) 将东方电热管理层在以往年度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预测的未来收入及现金流量等，与本年度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本年经营业绩等作对比，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并向管理层询问显著差异的原因；
- (6) 测试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 (7) 评估管理层对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四、其他信息

东方电热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方电热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东方电热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电热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电热、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电热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东方电热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电热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

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东方电热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俊峰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婉春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一日

第二节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6,576,172.86	173,321,537.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4,380,173.29	326,123,169.19
应收账款	496,855,297.73	485,242,846.96
预付款项	60,817,497.24	17,402,851.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38,719.03	466,987.6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984,724.32	5,404,440.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90,717,458.42	378,746,264.0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5,867.05
其他流动资产	209,155,178.09	478,530,702.84
流动资产合计	1,996,625,220.98	1,865,274,667.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136,961.9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4,537,182.40	564,707,416.43
在建工程	36,157,241.74	2,949,304.4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6,413,604.64	143,866,715.90
开发支出		
商誉	136,267,471.62	136,267,471.62
长期待摊费用		5,576.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52,393.42	15,028,504.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778,873.88	6,051,225.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5,743,729.67	871,876,214.99
资产总计	2,972,368,950.65	2,737,150,882.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9,286,372.97	93,901,377.2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3,351,101.66	161,056,105.23
应付账款	296,605,942.74	258,987,541.46
预收款项	99,309,339.95	39,741,106.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7,597,225.35	26,517,299.08
应交税费	9,506,839.14	18,401,996.9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5,361,062.26	5,661,273.0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21,017,884.07	634,266,699.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7,000,000.00	2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949,879.40	43,419,553.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00,834.77	10,627,139.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350,714.17	74,046,693.12
负债合计	900,368,598.24	708,313,392.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73,493,706.00	1,273,493,70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863,617.90	42,054,402.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8,651.96	140,785.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883,171.72	57,586,437.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7,078,826.55	433,752,982.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7,557,974.13	1,807,028,313.61
少数股东权益	194,442,378.28	221,809,176.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72,000,352.41	2,028,837,490.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72,368,950.65	2,737,150,882.53

法定代表人：谭荣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月芬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673,547.39	95,729,984.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4,343,622.70	268,443,789.10
应收账款	319,529,935.03	292,318,065.21
预付款项	12,570,362.51	9,200,806.20
应收利息		371,287.6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96,109.04	52,436,649.21
存货	359,881,391.28	232,519,681.50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	8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164,094,967.95	1,031,020,263.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	3,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15,238,138.97	919,378,736.8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8,204,446.26	132,599,279.67
在建工程	8,983,431.45	1,086,051.2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911,860.44	31,454,067.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85,997.71	3,746,187.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86,066.18	2,032,001.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92,209,941.01	1,093,296,323.77
资产总计	2,356,304,908.96	2,124,316,586.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759,070.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6,845,345.76	146,570,556.63
应付账款	265,473,661.87	163,753,345.25
预收款项	6,813,187.54	2,495,567.04
应付职工薪酬	16,282,730.53	14,280,977.60
应交税费	2,857,329.07	11,050,512.0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096,368.98	1,039,921.53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5,127,694.62	339,190,880.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7,000,000.00	2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460,087.26	9,605,328.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894.39	125,552.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549,981.65	29,730,881.58
负债合计	540,677,676.27	368,921,761.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73,493,706.00	1,273,493,70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819,737.68	34,819,737.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883,171.72	57,586,437.27
未分配利润	442,430,617.29	389,494,944.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5,627,232.69	1,755,394,825.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56,304,908.96	2,124,316,586.90

法定代表人：谭荣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月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勇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30,197,836.81	929,682,027.09
其中：营业收入	1,730,197,836.81	929,682,027.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33,093,880.66	885,292,333.03
其中：营业成本	1,379,460,836.13	707,087,869.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452,306.47	9,985,936.41
销售费用	75,091,235.74	41,863,696.56
管理费用	147,037,379.62	91,230,746.44
财务费用	8,450,512.65	-4,043,567.90
资产减值损失	10,601,610.05	39,167,652.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93,518.85	11,607,589.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774.92	-208,933.35
其他收益	12,260,209.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2,283,458.94	55,788,350.59
加：营业外收入	2,584,274.61	4,660,073.17
减：营业外支出	1,274,648.05	211,278.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593,085.50	60,237,144.88
减：所得税费用	20,361,249.14	14,309,300.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231,836.36	45,927,843.9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231,836.36	45,927,843.9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357,516.03	45,860,878.40
少数股东损益	19,874,320.33	66,965.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876.76	373,888.2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7,866.11	207,788.4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7,866.11	207,788.42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7,866.11	207,788.42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989.35	166,099.8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3,296,713.12	46,301,732.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455,382.14	46,068,666.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841,330.98	233,065.3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655	0.03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655	0.036

法定代表人：谭荣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月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081,597,234.08	816,210,326.00
减：营业成本	887,475,918.00	634,854,925.60
税金及附加	4,893,272.95	6,240,649.21
销售费用	42,711,986.91	31,087,369.53
管理费用	66,009,070.41	53,799,436.17
财务费用	-855,839.64	-2,593,583.12
资产减值损失	4,858,788.10	28,759,393.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93,133.21	4,396,462.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27	-108,177.20
其他收益	1,641,401.8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038,603.69	68,350,420.21
加：营业外收入	2,134,246.52	3,297,734.42
减：营业外支出	495,837.13	20,923.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677,013.08	71,627,230.66
减：所得税费用	11,709,668.55	14,314,928.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967,344.53	57,312,302.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967,344.53	57,312,302.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		

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967,344.53	57,312,302.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谭荣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月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勇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0,891,051.68	829,036,323.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83,568.19	748,037.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20,094.74	9,339,922.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3,594,714.61	839,124,282.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5,987,956.68	466,024,564.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		



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045,179.70	142,968,650.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035,654.97	76,689,398.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687,353.77	74,760,959.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6,756,145.12	760,443,57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61,430.51	78,680,708.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1,425,045,967.7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73,858.97	11,607,589.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7,783.37	164,993.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511,642.34	1,436,818,551.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037,256.90	46,827,322.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99,000.00	1,374,074,544.6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998,287.00	73,525,103.1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134,543.90	1,494,426,970.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77,098.44	-57,608,418.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00,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900,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9,286,372.97	1,080,120.6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41,900.00	12,657,933.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328,772.97	13,738,053.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3,901,377.29	5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	19,619,106.92	43,584,696.86

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99,413.88	1,910,963.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84,552.45	429,526.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905,036.66	98,014,222.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76,263.69	-84,276,169.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6,108.76	2,141,880.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23,295.48	-61,061,998.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816,296.61	213,878,294.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839,592.09	152,816,296.61

法定代表人：谭荣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月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勇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8,287,165.00	753,304,289.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02,971.20	5,315,39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2,090,136.20	758,619,681.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2,529,612.27	434,407,222.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867,037.53	90,658,725.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961,863.40	55,599,687.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726,393.13	107,265,43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7,084,906.33	687,931,06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05,229.87	70,688,612.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3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73,473.34	5,424,698.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752.14	15,278.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171,763.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87,225.48	388,611,740.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65,585.37	13,772,408.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325,511,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4,039,742.27	8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805,327.64	419,283,408.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18,102.16	-30,671,667.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759,070.8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14,669.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59,070.87	11,614,669.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59,707.59	40,933,726.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28,552.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88,260.34	40,933,726.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0,810.53	-29,319,056.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2,927.84	676,647.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15,010.40	11,374,535.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303,636.99	77,929,101.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018,647.39	89,303,636.99

法定代表人：谭荣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月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勇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存 股	储 备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73,493,706.00				42,054,402.46	140,785.85	57,586,437.27	433,752,982.03	221,809,176.62	2,028,837,490.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73,493,706.00				42,054,402.46	140,785.85	57,586,437.27	433,752,982.03	221,809,176.62	2,028,837,490.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0,784.56	97,866.11	7,296,734.45	63,325,844.52	-27,366,798.34	43,162,862.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866.11		83,357,516.03	19,841,330.98	103,296,713.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0,784.56				-46,908,715.44	-47,099,5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900,500.00	2,900,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0,784.56				-49,809,215.44	-5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7,296,734.45	-20,031,671.51	-299,413.88	-13,034,350.94
1. 提取盈余公积							7,296,734.45	-7,296,734.4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734,937.06	-299,413.88	-13,034,350.9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73,493,706.00			41,863,617.90	238,651.96	64,883,171.72	497,078,826.55	194,442,378.28	2,072,000,352.4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4,819,181.00			860,728,927.46		-67,002.57		51,855,207.06			434,557,060.12	54,410,625.69	1,856,303,998.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4,819,181.00			860,728,927.46		-67,002.57		51,855,207.06			434,557,060.12	54,410,625.69	1,856,303,998.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8,674,525.00			-818,674,525.00		207,788.42		5,731,230.21			-804,078.09	167,398,550.93	172,533,491.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7,788.42					45,860,878.40	233,065.38	46,301,732.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59,327.20	-1,359,327.2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59,327.20	-1,359,327.20
（三）利润分配								5,731,230.21			-46,664,956.49	-551,636.09	-41,485,362.37
1. 提取盈余公积								5,731,230.21			-5,731,230.2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933,726.28	-551,636.09	-41,485,362.3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18,674,525.00				-818,674,52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18,674,525.00				-818,674,52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69,076,448.84	169,076,448.84
四、本期末余额	1,273,493,706.00				42,054,402.46	140,785.85	57,586,437.27		433,752,982.03	221,809,176.62		2,028,837,490.23	

法定代表人：谭荣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月芬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勇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73,493,706.00				34,819,737.68				57,586,437.27	389,494,944.27	1,755,394,825.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73,493,706.00				34,819,737.68				57,586,437.27	389,494,944.27	1,755,394,825.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96,734.45	52,935,673.02	60,232,407.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2,967,344.53	72,967,344.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296,734.45	-20,031,671.51	-12,734,937.06

1. 提取盈余公积									7,296,734.45	-7,296,734.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734,937.06	-12,734,937.0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73,493,706.00				34,819,737.68				64,883,171.72	442,430,617.29	1,815,627,232.6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4,819,181.00				853,494,262.68				51,855,207.06	378,847,598.63	1,739,016,249.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4,819,181.00				853,494,262.68				51,855,207.06	378,847,598.63	1,739,016,249.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8,674,525.00				-818,674,525.00				5,731,230.21	10,647,345.64	16,378,575.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312,302.13	57,312,302.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731,230.21	-46,664,956.49	-40,933,726.28
1. 提取盈余公积									5,731,230.21	-5,731,230.2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933,726.28	-40,933,726.2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18,674,525.00				-818,674,52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18,674,525.00				-818,674,52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73,493,706.00				34,819,737.68				57,586,437.27	389,494,944.27	1,755,394,825.22

法定代表人：谭荣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月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勇

第三节 财务报表附注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9年6月由镇江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股份总数为6,688万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24号《关于核准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1年5月首次公开向社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5.88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9,880,000.00元。公司于2011年5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12年5月18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4,680,500.00股。

根据公司2012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以及2012年5月21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89,880,000.00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2股的比例转增股本。经本次转增股份后,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7,856,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7,736,000.00元,经本次转增股份后,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136,838,9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60,897,100.00股。

2012年7月13日,2012年8月30日以及2012年9月18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谭荣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分别增持本公司股份150,000.00股、150,000.00股、120,194.00股,合计增持420,194.00股,其中315,146.00股转为有限售条件股。

根据公司2012年9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赵海林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中15,000.00股转为有限售条件股。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137,169,046.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60,566,954.00股。

2013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17,261,459.00股。截至2013年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119,907,587.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77,828,413.00 股。

根据公司 201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以及 201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公司以 2014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97,736,000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经本次转增股份后,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97,736,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95,472,000.00 元。

2014 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29,658,002.00 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180,499,17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214,972,830.00 股。

根据公司 201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以及 201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607 号文《关于核准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东方电热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934.7181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0.11 元。经此发行,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4,819,181.00 元。

2015 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552,534 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179,946,636.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274,872,545.00 股。

根据公司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8 股,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 454,819,181.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273,493,706.00 股。

2016 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100,578,360.00 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403,272,22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870,221,486.00 股。

2017 年度,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股流通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27,817,260.00 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为 375,454,96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898,038,746.00 股。

公司注册地址:江苏省镇江市新区大港镇五峰山路 18 号。

（二）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电加热元件、电加热管(器)、PTC 电加热器、铝箔加热器、化霜加热器、防爆加热器、电加热带(线)、电伴热带及电加热材料、电热电器、电加热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技术转让和服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系电加热产品的生产制造企业，主要从事电加热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9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注)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合肥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无锡爱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5.00	75.00
DONGFANG INTERNATIONAL PTE.LTD.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5.00	75.00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泰兴市友邦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泰州普维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泰兴普维通信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江阴市普尔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5.30	85.30
成都东方九天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绍兴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3.33	83.33
镇江东方涂层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注：2017 年 10 月 26 日，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25.9%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

自有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收购应安福先生持有的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25.9%股权。2017 年 12 月 14 日，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成为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设立
成都东方九天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设立
绍兴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镇江东方涂层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

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 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 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 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 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丧失控制权时, 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

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

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

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的确认标准：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0%(含 10%)以上且单项金额大于 1,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的确认标准：单项金额大于 3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	---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6 月		
7-12 月	10.00	10.00
1-2 年	30.00	30.00
2-3 年	50.00	50.00
3-4 年	100.00	80.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

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持有待售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

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3-5		33.33-20.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

用权、专利权及软件。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出让合同约定	土地权证规定的可使用年限
软件	5-10 年	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
专利权	5-10 年	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

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

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

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

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

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

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五）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六）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

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上述会计政策变化的主要影响的报表项目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本期利润表中“其他收益”项目增加 12,260,209.02 元，“营业外收入”减少 12,260,209.02 元。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变化的主要影响的报表项目“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其中：2017 利润表中“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增加 25,774.92 元、“营业外收入”项目减少 83,894.40 元、“营业外支出”项目减少 58,119.48 元；

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减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30,061.66 元，“营业外支出”238,995.01 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208,933.35 元。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公司名称	税率（%）
母公司(注)	15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15
DONGFANGINTERNATIONALPTE.LTD	17
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25
合肥市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25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5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5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5

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25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15
续:	
公司名称	税率 (%)
无锡爱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5
无锡瑞吉格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
泰兴市友邦科技有限公司	25
泰州普维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5
泰兴普维通信材料有限公司	25
江阴市普尔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5
成都东方九天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5
绍兴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5
镇江东方涂层科技有限公司	25

注：本公司青岛分公司、石家庄分公司、广州分公司依据国家税务总局下发之《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8]28号)，2017年和母公司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母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取得了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2000121)，发证时间为2015年7月6日，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公司可在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享受按15%的税率缴企业所得税。

2、全资子公司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7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2003751，企业名称：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认证有效期三年，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公司可在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享受按15%的税率缴企业所得税。

3、全资子公司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30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2004629，企业名称：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3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公司可在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享受按15%的税率缴企业所得税。

4、控股子公司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6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532001126, 企业名称: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 认证有效期 3 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 公司可在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享受按 15% 的税率缴企业所得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78,544.45	754,254.63
银行存款	177,761,047.64	152,062,041.98
其他货币资金	57,736,580.77	20,505,241.01
合计	236,576,172.86	173,321,537.6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质押、冻结, 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六、注释 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490,285.96	17,003,033.52
质量保函保证金	143,000.00	2,456,907.49
履约保证金	7,103,294.81	1,045,300.00
合计	57,736,580.77	20,505,241.01

注释 2.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4,085,282.37	289,428,822.37
商业承兑汇票	30,294,890.92	36,694,346.82
合计	384,380,173.29	326,123,169.19

2、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03,762.3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质押、冻结, 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六、注释 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年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451,707,809.05	25,759,070.87
商业承兑汇票	4,355,573.60	3,527,302.10
合计	456,063,382.65	29,286,372.97

4、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 3.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4,471,607.56	97.57	17,616,309.83	3.42	496,855,297.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23,963.49	2.43	12,823,963.49	100.00	
合计	527,295,571.05	100.00	30,440,273.32		496,855,297.7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5,970,006.29	97.53	20,727,159.33	4.10	485,242,846.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29,651.63	2.47	12,829,651.63	100.00	
合计	518,799,657.92	100.00	33,556,810.96		485,242,846.96

2、应收账款分类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84,113,510.77	1,992,933.66	0.41
其中：1-6 月	464,184,174.31		
7-12 个月	19,929,336.46	1,992,933.66	10.00
1-2 年	17,071,046.75	5,121,314.02	30.00
2-3 年	5,569,975.78	2,784,987.89	50.00
3 年以上	7,717,074.26	7,717,074.26	100.00
合计	514,471,607.56	17,616,309.83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67,459,288.75	2,290,220.45	0.49
其中：1-6 月	444,557,084.26		
7-12 个月	22,902,204.49	2,290,220.45	10.00
1-2 年	25,285,949.28	7,585,784.81	30.00
2-3 年	4,747,228.43	2,373,614.24	50.00
3 年以上	8,477,539.83	8,477,539.83	100.00
合计	505,970,006.29	20,727,159.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四/(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3、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116,537.64 元；本年无收回的坏账准备。

4、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 1 名	57,259,586.57	10.86	
第 2 名	35,816,902.74	6.79	
第 3 名	29,315,039.04	5.56	
第 4 名	26,028,945.45	4.94	
第 5 名	14,563,053.51	2.76	
合计	162,983,527.31	30.91	

注释 4.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325,131.18	97.54	16,925,508.54	97.26
1 至 2 年	1,119,889.61	1.84	412,570.58	2.37
2 至 3 年	308,203.64	0.47	64,772.81	0.37
3 年以上	64,272.81	0.15		
合计	60,817,497.24	100.00	17,402,851.93	100.00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账款。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项目	年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 1 名	20,663,751.79	33.98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尚未到货
第 2 名	6,111,719.39	10.05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尚未到货
第 3 名	3,564,300.00	5.86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尚未到货
第 4 名	2,473,370.45	4.07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尚未到货
第 5 名	2,442,481.38	4.02	1 年以内	预付能源费，未到结算期
合计	35,255,623.01	57.98		

注释 5.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138,719.03	466,987.67

注释 6.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54,485.64	99.50	2,069,761.32	10.32	17,984,724.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618.00	0.50	101,618.00	100.00	
合计	20,156,103.64	100.00	2,171,379.32		17,984,724.32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89,436.90	98.46	1,084,996.68	16.72	5,404,440.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618.00	1.54	101,618.00	100.00	
合计	6,591,054.90	100.00	1,186,614.68		5,404,440.22

2、其他应收款分类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811,293.76	221,739.42	1.32
其中：1-6 月	14,593,899.58		
7-12 月	2,217,394.18	221,739.42	10.00
1-2 年	1,596,880.51	479,064.16	30.00
2-3 年	140,858.38	70,429.19	50.00
3-4 年	1,034,622.19	827,697.75	80.00
4 年以上	470,830.80	470,830.80	100.00
合计	20,054,485.64	2,069,761.32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606,874.14	3,575.12	0.08
其中：1-6 月	4,571,122.91		
7-12 月	35,751.23	3,575.12	10.00
1-2 年	296,997.83	89,099.35	30.00
2-3 年	1,039,504.46	519,752.23	50.00
3-4 年	367,452.47	293,961.98	80.00
4 年以上	178,608.00	178,608.00	100.00
合计	6,489,436.90	1,084,996.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四/（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3、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84,764.64 元；本年无转回的坏账准备。

4、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解约合同应收回预付款项	6,415,874.12	
押金及保证金	6,311,319.40	2,495,187.26
销售质保金	2,188,290.80	1,763,290.80
代垫款项	2,143,047.54	1,550,719.48
应收出口退税	1,986,042.32	

备用金	624,781.46	442,984.35
其他	486,748.00	338,873.01
合计	20,156,103.64	6,591,054.90

6、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第 1 名	解约合同应收回预付款项	5,674,874.12	1-6 个月	28.15	
第 2 名	押金及保证金	2,105,000.00	1-6 个月	10.44	
第 3 名	应收出口退税	1,986,042.32	1-6 个月	9.85	
第 4 名	代垫款项	1,390,000.00	1-6 个月 560,000.00; 7-12 个月 830,000.00	6.90	83,000.00
第 5 名	押金及保证金	905,055.00	3-4 年	4.49	724,044.00
合计		12,060,971.44		59.83	807,044.00

注释 7.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0,969,894.72	8,134,689.11	122,835,205.61	98,573,503.85	8,215,398.76	90,358,105.09
低值易耗品	2,351,767.18		2,351,767.18	2,067,915.74		2,067,915.74
委托加工物资	2,290,922.21		2,290,922.21	1,928,411.59		1,928,411.59
在产品	94,224,005.86	486,742.48	93,737,263.38	70,622,352.85	1,701,180.75	68,921,172.10
库存商品	140,463,167.70	5,584,741.90	134,878,425.80	96,371,613.95	8,801,162.05	87,570,451.90
发出商品	190,792,179.88	4,088,119.54	186,704,060.34	95,417,670.06	3,376,925.08	92,040,744.98
自制半成品	39,761,513.51	1,379,604.51	38,381,909.00	38,376,473.57	2,517,010.91	35,859,462.66
在途物资	9,537,904.90		9,537,904.90			
合计	610,391,355.96	19,673,897.54	590,717,458.42	403,357,941.61	24,611,677.55	378,746,264.06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215,398.76	364,063.75			444,773.40		8,134,689.11
在产品	1,701,180.75	8,521,443.25			9,735,881.52		486,742.48
库存商品	8,801,162.05	699,014.50			3,915,434.65		5,584,741.90
发出商品	3,376,925.08	3,178,870.68			2,467,676.22		4,088,119.54
自制半成品	2,517,010.91	13.75			1,137,420.15		1,379,604.51

合计	24,611,677.55	12,763,405.93		17,701,185.94	19,673,897.54
----	---------------	---------------	--	---------------	---------------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四/(十一)存货，2017 年度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系存货出售。

注释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35,867.05

注释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7,383,122.50	2,953,946.88
预交税金	3,538,020.00	1,620,447.04
所得税预缴税额	234,035.59	1,055,308.92
理财产品	198,000,000.00	472,901,000.00
合计	209,155,178.09	478,530,702.84

注释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成本计量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2、年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镇江丰会绿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	3,000,000.00			3,0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镇江丰会绿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释 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19,998,287.00		1,819,659.87
镇江东方雨禾钛瓷技术有限公司				
合计		19,998,287.00		1,819,659.8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 联营企业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319,015.10	22,136,961.97	
镇江东方雨禾钛瓷技术有限公司						
合计				-319,015.10	22,136,961.97	

长期股权投资说明：

镇江东方雨禾钛瓷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注册资本 500 万元，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49%。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对镇江东方雨禾钛瓷技术有限公司尚未出资，镇江东方雨禾钛瓷技术有限公司也未发生业务。

注释 12.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90,015,583.02	215,369,006.09	20,746,018.48	15,312,109.70	6,836,332.60	9,145,374.46	757,424,424.35
2、本年增加金额	4,057,986.63	21,486,890.11	1,327,665.36	2,175,535.60	804,969.44	370,017.00	30,223,064.14
购置	1,301,484.68	17,866,251.48	1,327,665.36	2,175,535.60	804,969.44	370,017.00	23,845,923.56
在建工程转入	2,756,501.95	3,620,638.63					6,377,140.58
3、本年减少金额		541,965.83	815,761.43				1,357,727.26
处置或报废		541,965.83	815,761.43				1,357,727.26
4、年末余额	494,073,569.65	236,313,930.37	21,257,922.41	17,487,645.30	7,641,302.04	9,515,391.46	786,289,761.23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92,669,305.62	67,508,613.01	15,076,326.63	9,366,636.38	4,013,362.73	4,082,763.55	192,717,007.92
2、本年增加金额	22,987,777.06	20,626,417.55	1,883,817.50	2,200,907.65	834,294.51	1,454,952.32	49,988,166.59
计提	22,987,777.06	20,626,417.55	1,883,817.50	2,200,907.65	834,294.51	1,454,952.32	49,988,166.59
3、本年减少金额		304,330.84	648,264.84				952,595.68
处置或报废		304,330.84	648,264.84				952,595.68
4、年末余额	115,657,082.68	87,830,699.72	16,311,879.29	11,567,544.03	4,847,657.24	5,537,715.87	241,752,578.8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78,416,486.97	148,483,230.65	4,946,043.12	5,920,101.27	2,793,644.80	3,977,675.59	544,537,182.40
2、年初账面价值	397,346,277.40	147,860,393.08	5,669,691.85	5,945,473.32	2,822,969.87	5,062,610.91	564,707,416.43

2、年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年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六、注释 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5、年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厂房	16,598,383.48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
合肥市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二期厂房	3,378,871.31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厂房	12,782,655.29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厂房	11,121,954.83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
瑞吉格泰生产办公楼、培训中心、食堂及联合厂房	89,596,025.83	尚未办理竣工验收
上海松江高科技园房产	13,797,331.81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47,275,222.55	

注释 13.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瑞吉格泰生产办公楼、培训中心、食堂及联合厂房建造项目	16,529,539.43		16,529,539.43	939,139.50		939,139.50
年产 18 万吨锂电专用外壳材料、光通信专用复合材料、LED 专用精密钢带、精冲钢和邦迪管用钢带项目一期厂房工程	8,982,956.81		8,982,956.81			
东方电热三厂区机械厂房	6,993,684.15		6,993,684.15			
汽车 PTC 加热器组装生产线	1,230,769.24		1,230,769.24	615,384.62		615,384.62
东方电热三厂区污水处理池工程	498,871.80		498,871.80	470,666.67		470,666.67
设备安装工程	1,633,108.92		1,633,108.92	815,213.67		815,213.67
其他	288,311.39		288,311.39	108,900.00		108,900.00
合计	36,157,241.74		36,157,241.74	2,949,304.46		2,949,304.46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其 他减少	年末余额
瑞吉格泰生产办公楼、培训中心、食堂及联合厂房建造项目	939,139.50	17,109,109.09	1,518,709.16		16,529,539.43
年产 18 万吨锂电专用外壳材料、光通信专用复合材料、LED 专用精密钢带、精冲钢和邦迪管用钢带项目一期厂房工程		8,982,956.81			8,982,956.81
东方电热三厂区机械厂房		6,993,684.15			6,993,684.15
汽车 PTC 加热器组装生产线	615,384.62	615,384.62			1,230,769.24
东方电热三厂区污水处理池工程	470,666.67	28,205.13			498,871.80
设备安装工程	815,213.67	4,438,533.88	3,620,638.63		1,633,108.92
其他	108,900.00	1,417,204.18	1,237,792.79		288,311.39
合计	2,949,304.46	39,585,077.86	6,377,140.58		36,157,241.74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年 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瑞吉格泰生产办公楼、培训中心、食堂及联合厂房建造项目	16,990.00	86.27	86.27				募集资金、 自筹
年产 18 万吨锂电专用外壳材料、光通信专用复合材料、LED 专用精密钢带、精冲钢和邦迪管用钢带项目一期厂房工程	10,156.78	8.84	8.84				自筹
东方电热三厂区机械厂房	2,100.00	33.30	33.30				自筹
汽车 PTC 加热器组装生产线	240.00	51.28	51.28				自筹
东方电热三厂区污水处理池工程	66.40	75.13	75.13				自筹
设备安装工程	1,419.00	37.02	37.02				自筹
其他	174.77	87.32	87.32				自筹
合计							

注释 14.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27,364,996.67	26,512,315.00	4,955,519.70	158,832,831.37
2、本年增加金额	30,603,125.85		820,249.78	31,423,375.63
购置	30,603,125.85		820,249.78	31,423,375.63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57,968,122.52	26,512,315.00	5,775,769.48	190,256,207.0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2,994,790.63	465,128.33	1,506,196.51	14,966,115.47
2、本年增加金额	2,738,676.52	5,581,539.96	556,270.41	8,876,486.89
计提	2,738,676.52	5,581,539.96	556,270.41	8,876,486.89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5,733,467.15	6,046,668.29	2,062,466.92	23,842,602.3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42,234,655.37	20,465,646.71	3,713,302.56	166,413,604.64
2、年初账面价值	114,370,206.04	26,047,186.67	3,449,323.19	143,866,715.90

2、无形资产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抵押的无形资产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六、注释 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注释 15.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企业合 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 工程有限公司	21,635,198.39					21,635,198.39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 有限公司	136,267,471.62					136,267,471.62
合计	157,902,670.01					157,902,670.01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 工程有限公司(注 1)	21,635,198.39					21,635,198.39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 有限公司(注 2)						
合计	21,635,198.39					21,635,198.39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注 1：公司已 在 2016 年对非同一控制合并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 21,635,198.39 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2：商誉减值准备系以其账面价值与预计可收回金额之间的差异计算确定，因本公司在可预见的将来并无出售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计划，故按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来确定有关资产组的预计可收回金额。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进行减值测试时，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参考了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国融兴华评报字[2018]第 020056 号评估报告。经测试，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此项商誉未发生减值。

注释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装修费用	41,443.78		41,443.7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待摊费用	35,867.05				
合计	5,576.73		41,443.78		

注释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464,659.15	7,773,729.54	57,769,522.42	8,725,284.8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252,005.47	4,087,800.82	14,175,833.71	2,126,375.05
可抵扣亏损	14,197,754.24	2,597,384.45	9,781,182.68	1,667,856.09
其他	11,417,492.37	1,993,478.61	15,182,144.57	2,508,988.35
合计	104,331,911.23	16,452,393.42	96,908,683.38	15,028,504.31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4,796,949.80	9,310,940.38	61,940,585.75	10,501,586.74
其他	599,295.91	89,894.39	837,018.96	125,552.84
合计	55,396,245.71	9,400,834.77	62,777,604.71	10,627,139.58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020.00	
可抵扣亏损	3,117,442.23	2,292,529.34
合计	3,118,462.23	2,292,529.34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017 年		55,762.24
2018 年	248,580.98	594,991.91
2019 年	98,154.30	571,978.03
2020 年	193,662.44	280,535.52
2021 年	369,441.25	789,261.64
2022 年	2,207,603.26	
合计	3,117,442.23	2,292,529.34

注释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22,074,605.97	2,826,812.11
预付设备款	28,704,267.91	3,224,413.43
合计	50,778,873.88	6,051,225.54

注释 19.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60,000,000.00	55,000,000.00
承兑汇票贴现	29,286,372.97	28,901,377.29
信用证贴现		10,000,000.00
合计	139,286,372.97	93,901,377.29

抵押借款的说明：

控股子公司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其自有房产、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取得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短期借款 3,160.00 万元；

控股子公司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全资子公司泰兴市友邦科技有限公司自有房产、土地作为抵押物取得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短期借款 1,840.00 万元；

用于借款抵押的房产、土地使用权及设备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六、注释 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保证借款的说明：

控股子公司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通过李国忠、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取得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 4,000.00 万元；

控股子公司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通过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取得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的借款 2,000.00 万元；

注释 20. 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9,894,998.27	161,056,105.23
商业承兑汇票	3,456,103.39	
合计	193,351,101.66	161,056,105.2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注释 21.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66,367,212.85	228,511,625.19
应付工程款	13,446,301.43	15,258,931.78
应付设备款	2,124,796.57	4,430,056.08
应付运输费	9,856,922.61	6,365,625.09
其他	4,810,709.28	4,421,303.32
合计	296,605,942.74	258,987,541.46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注释 22. 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99,309,339.95	39,741,106.10

2、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鄂尔多斯市绿能光电有限公司	23,190,000.00	项目暂停

注释 23.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5,700,864.08	190,009,428.20	188,177,441.38	27,532,850.9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692,667.77	20,628,293.32	64,374.45
辞退福利	816,435.00	423,010.00	1,239,445.00	
合计	26,517,299.08	211,125,105.97	210,045,179.70	27,597,225.35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345,153.91	172,783,018.53	172,528,463.37	18,599,709.07
职工福利费		7,174,488.66	7,174,488.66	
社会保险费		6,250,290.48	6,221,721.13	28,569.35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5,192,791.06	5,170,470.81	22,320.25
工伤保险费		772,926.41	768,908.86	4,017.55
生育保险费		284,573.01	282,341.46	2,231.55
住房公积金		1,076,597.73	1,076,597.7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55,710.17	2,725,032.80	1,176,170.49	8,904,572.48
合计	25,700,864.08	190,009,428.20	188,177,441.38	27,532,850.9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0,328,622.63	20,266,714.63	61,908.00
失业保险费		364,045.14	361,578.69	2,466.45
合计		20,692,667.77	20,628,293.32	64,374.45

注释 24.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320,975.68	5,577,821.01
企业所得税	4,380,801.08	9,413,637.23
个人所得税	211,091.89	144,132.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3,694.20	463,524.01
房产税	1,360,624.70	1,712,449.07
教育费附加	218,382.77	367,559.13
土地使用税	738,807.62	717,755.88
其他	12,461.20	5,118.41
合计	9,506,839.14	18,401,996.96

注释 25.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股权收购款	50,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3,191,292.94	2,297,514.66
预提费用	1,824,737.47	2,358,276.42
其他	345,031.85	1,005,481.98
合计	55,361,062.26	5,661,273.06

2、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注释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抵押借款		30,000,000.0

注释 27. 长期应付款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股权收购款	17,000,000.00	20,000,000.00

注释 28.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43,419,553.54	14,100,210.00	4,569,884.14	52,949,879.40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5,011,000.00	5,011,000.00	
合计	43,419,553.54	19,111,210.00	9,580,884.14	52,949,879.40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当期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投资建设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海洋油气高效分离处理装置关键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注 1)	6,504,095.28		352,530.48		6,151,564.80	与资产相关
海洋工程装备及油气处理系统设备、设备拼装设备和 3 万吨级码头项目土地出让补贴(注 2)	3,390,997.57		71,015.64		3,319,981.93	与资产相关
海洋油气高效分离装备关键技术成果转化及产业化项目发展专项资金(注 3)	14,000,000.00	989,000.00	2,295,358.17		12,693,641.83	与资产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注 4)	1,506,594.88		368,859.72		1,137,735.16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款(注 5)	9,605,328.74		1,145,241.48		8,460,087.26	与资产相关
安徽当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基础设施配套费补贴(注 6)	690,239.17		15,025.00		675,214.17	与资产相关
江苏九天土地补偿款(注 7)	7,722,297.90		300,001.63		7,422,296.27	与资产相关
东方九天土地补偿款(注 8)		13,111,210.00	21,852.02		13,089,357.98	与资产相关
海洋油气高效分离装备关键技术成果转化及产业化项目发展专项资金(注 9)		5,011,000.00	5,011,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3,419,553.54	19,111,210.00	9,580,884.14		52,949,879.40	

注 1：系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取得的投资建设海洋油气高效分离处理装置关键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补贴款，本年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摊销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注 2：系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取得的海洋工程装备及油气处理系统设备、设备拼装设备和 3 万吨级码头项目土地出让补贴款，本年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摊销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注 3：系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5 年度取得的海洋油气高效分离装备关键技术成果转化及产业化项目补贴款及 2017 年度取得该项目验收后的余款，本年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摊销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注 4：系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于 2009 年度取得由江苏省镇江新区财政局下拨的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本年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计提折旧或摊销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注 5：系公司于 2010 年度取得老厂房拆迁款，公司决定使用相关补偿款进行产能扩张，投资于《扩建年产 1410 万件电加热器配件建设项目》，本年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计提折旧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注 6：系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取得安徽当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拨的基础设施配套费补贴款，本年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摊销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注 7：系公司非同一控制合并江苏九天光电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取得的土地优惠补偿款，本年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摊销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注 8：系公司 2017 年新设子公司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土地优惠补偿款，本年减少金额系按照资产摊销的金额转入其他收益。

注 9：系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7 年度取得的海洋油气高效分离装备关键技术成果转化及产业化项目验收后补贴款尾款，该笔补助尾款相应补助项目为材料费、检验费及技术研发费。由于该笔补助资金对应项目 2017 已验收，与收益相关部分全部计入其他收益。

注释 29.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①国家持股							
②国有法人持股							
③其他内资持股	403,272,220.00				-27,817,260.00	-27,817,260.00	375,454,960.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03,272,220.00				-27,817,260.00	-27,817,260.00	375,454,960.00
④外资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03,272,220.00				-27,817,260.00	-27,817,260.00	375,454,960.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①人民币普通股	870,221,486.00				27,817,260.00	27,817,260.00	898,038,746.00
②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③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④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870,221,486.00				27,817,260.00	27,817,260.00	898,038,746.00
(3) 股份总数	1,273,493,706.00						1,273,493,706.00

注释 30.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0,924,873.16		190,784.56	40,734,088.60
其他资本公积	1,129,529.30			1,129,529.30
合计	42,054,402.46		190,784.56	41,863,617.90

资本公积当期变动的说明：

东方电热收购其子公司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25.9%少数股东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引起当期合并报表资本公积变动。

注释 31.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0,785.85	64,876.76			97,866.11	-32,989.35	238,651.9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0,785.85	64,876.76			97,866.11	-32,989.35	238,651.96

注释 32.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7,586,437.27	7,296,734.45		64,883,171.72

盈余公积说明：2017 年度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 2017 年度净利润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注释 3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33,752,982.0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33,752,982.0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357,516.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96,734.45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注）	12,734,937.06	
年末未分配利润	497,078,826.55	

注：根据公司 2017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016 年末总股本 1,273,493,70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 0.1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1,273.49 万元。

注释 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06,247,588.21	1,363,822,274.64	916,843,803.70	697,207,350.81
其他业务	23,950,248.60	15,638,561.49	12,838,223.39	9,880,518.69
合计	1,730,197,836.81	1,379,460,836.13	929,682,027.09	707,087,869.50

注释 3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36,975.33	3,429,839.72
教育费附加	2,332,322.01	2,482,335.54
房产税	4,196,710.63	2,557,750.14
土地使用税	2,098,117.22	1,223,756.05
车船使用税	59,192.06	27,596.14
印花税	638,092.64	242,092.63
其他	190,896.58	22,566.19
合计	12,452,306.47	9,985,936.41

注释 36.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运输费	49,074,006.77	22,472,386.86
包装材料	9,573,853.48	5,717,138.01
职工薪酬	4,117,335.80	3,237,137.75
质量扣款	3,980,084.55	2,297,717.00
差旅费	1,259,983.78	1,884,340.84
仓储费	1,095,995.46	312,725.53
折旧	676,197.57	906,281.08
其他费用	5,313,778.33	5,035,969.49
合计	75,091,235.74	41,863,696.56

注释 37.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费	64,815,052.99	34,592,923.43
职工薪酬	41,139,313.40	29,955,071.44
无形资产摊销	8,484,823.69	2,997,830.00
折旧费	8,406,428.79	7,227,601.30
业务招待费	4,697,611.09	3,964,982.90
咨询费	4,148,463.08	2,172,360.58
办公费	3,086,069.04	2,300,619.58
差旅费	2,318,998.31	1,525,639.22
费用性税金	265,760.59	2,352,482.37
其他费用	9,674,858.64	4,141,235.62
合计	147,037,379.62	91,230,746.44

注释 3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5,390,292.32	595,912.50
减：利息收入	2,652,102.60	3,786,286.78
汇兑损益	4,027,034.02	-2,096,828.74
银行手续费	490,825.25	923,952.12
票据贴现息	1,194,463.66	319,683.00
合计	8,450,512.65	-4,043,567.90

注释 3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161,795.88	7,100,892.36
存货跌价损失	12,763,405.93	10,431,561.27
商誉减值损失		21,635,198.39
合计	10,601,610.05	39,167,652.02

注释 40.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19,659.87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073,858.98	11,607,589.88
合计	12,893,518.85	11,607,589.88

2、投资收益的说明

投资收益汇回无限制。

注释 41.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5,774.92	-208,933.35

注释 42. 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260,209.02	

2、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详见附注六注释 28）	4,569,884.14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详见附注六注释 28）	5,01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市级经济和信息化专项扶持项目资金	1,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工作的通知	343,088.88	与收益相关
当涂县城镇土地使用税年税额标准后财政奖励政策	278,756.00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90,700.00	与收益相关
镇江市 2016 年度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后资助经费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66,78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260,209.02	

注释 43. 政府补助

1、按列报项目分类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列报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9,111,210.00	7,736,186.93	详见附注六注释 28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2,260,209.02		详见附注六注释 42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3,425,121.96	详见附注六注释 44
合计	31,371,419.02	11,161,308.89	

注释 4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425,121.96	
供应商质量扣款	1,709,077.77	1,139,411.48	1,709,077.77
其他	875,196.84	95,539.73	875,196.84
合计	2,584,274.61	4,660,073.17	2,584,274.61

注释 4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4,734.50	8,658.24	54,734.50
滞纳金	114,044.08	57.17	114,044.08
违约金	519,985.88	105,291.18	519,985.88
罚款	51,562.70	27,943.14	51,562.70
职工工伤补偿	204,300.95		204,300.95
自然灾害非常损失	126,324.83		126,324.83
其他	203,695.11	69,329.15	203,695.11
合计	1,274,648.05	211,278.88	1,274,648.05

注释 46.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011,443.06	16,651,789.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50,193.92	-2,342,488.67
合计	20,361,249.14	14,309,300.96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3,593,085.5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538,962.8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6,068.7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93,098.8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17,207.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3,928,238.0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1,419.42
研发加计扣除	-4,499,331.68
所得税费用	20,361,249.14

注释 47. 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	835,496.33	12,891.89
补贴收入	8,679,324.88	1,688,458.64
利息收入	2,980,371.24	3,563,246.08
收到的质量保函保证金	11,312.69	1,575,809.41
其他	3,413,589.60	2,499,516.49
合计	15,920,094.74	9,339,922.5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往来款	1,362,155.52	3,078,043.20
支付的销售费用	69,091,895.44	37,068,025.13
支付的管理费用	68,353,023.29	33,283,235.20
支付的财务费用	490,825.25	863,952.11
支付的保证金	4,285,000.00	
支付的垫付工伤款	1,390,000.00	
其他	2,714,454.27	467,704.34
合计	147,687,353.77	74,760,959.98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回的保证金	9,141,900.00	12,657,933.29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保证金	46,384,552.45	429,526.09

注释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3,231,836.36	45,927,843.9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601,610.05	39,167,652.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988,166.59	35,292,537.78
无形资产摊销	8,876,486.89	3,032,617.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443.78	92,999.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5,774.92	55,253.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734.50	162,338.0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241,739.84	-1,195,856.8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893,518.85	-11,607,589.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3,889.11	-1,868,173.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26,304.81	-474,315.0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4,734,600.29	-46,797,656.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250,229.09	70,832,774.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2,356,868.55	-53,939,715.3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61,430.51	78,680,708.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8,839,592.09	152,816,296.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2,816,296.61	213,878,294.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23,295.48	-61,061,998.2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78,839,592.09	152,816,296.61
其中：库存现金	1,078,544.45	754,254.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7,761,047.64	152,062,041.98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839,592.09	152,816,296.61

注释 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7,736,580.7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应收票据	2,103,762.3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34,900,058.38	借款抵押物
无形资产	15,271,377.46	借款抵押物
合计	110,011,778.94	

受限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说明：

项目	明细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苏（2017）泰兴市不动产权 0020328 号	24,805,577.82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苏（2017）泰兴市不动产权 0020329 号	10,094,480.55	借款抵押
小计		34,900,058.37	
无形资产	苏（2017）泰兴市不动产权 0020328 号	10,689,764.13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苏（2017）泰兴市不动产权 0020329 号	4,581,613.33	借款抵押
小计		15,271,377.46	
合计		50,171,435.84	

控股子公司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不动产登记号为苏（2017）泰兴市不动产权 0020328 号的自有房产、土地及其全资子公司泰兴市友邦科技有限公司不动产登记号为苏（2017）泰兴市不动产权 0020329 号的房产、土地为抵押自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短期借款共计 5,000 万元。

注释 5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1,817,570.94
其中：美元	3,242,656.35	6.5342	21,188,165.12
欧元	43,443.41	7.8023	338,958.52
英镑	724.67	8.7792	6,362.02
新加坡元	58,177.24	4.8831	284,085.28
应收账款			31,017,597.83
其中：美元	3,547,512.75	6.5342	23,180,157.81
欧元	64,867.80	7.8023	506,118.04
新加坡元	1,501,366.34	4.8831	7,331,321.98
其他应收款			323,124.00
其中：新加坡元	66,171.90	4.8831	323,124.00
应付账款			12,508,322.56
其中：美元	88,270.00	6.5342	576,773.83
新加坡元	2,443,437.31	4.8831	11,931,548.73
其他应付款			4,213,012.85
其中：新加坡元	862,774.23	4.8831	4,213,012.85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DONGFANGINTERNATIONALPTE.LTD.	新加坡	新加坡元	依据当地法律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设立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核准时间	登记机关
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17 年 08 月 20 日	泰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都东方九天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17 日	成都市双流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绍兴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02 月 31 日	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镇江东方涂层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05 月 05 日	镇江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注）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合肥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当涂	当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锡爱加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镇江	无锡	制造业		7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DONGFANGINTERNATION ALPTE.LTD.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		75.00	设立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泰兴	泰兴	制造业	16.33	34.6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泰兴市友邦科技有限公司	泰兴	泰兴	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泰州普维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泰州	泰州	贸易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泰兴普维通信材料有限公司	泰兴	泰兴	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江阴市普尔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阴	江阴	贸易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泰州	泰州	制造业	30.00	55.30	设立
成都东方九天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制造业		51.00	设立
绍兴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制造业	83.33		设立
镇江东方涂层科技有限公司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51.00		设立

注：2017 年 10 月 26 日，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25.9%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收购应安福先生持有的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25.9%股权。2017 年 12 月 14 日，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镇江东方将成为东方电热全资子公司。此外，上述 5,000 万元股权收购款在审计报告日前支付完毕。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9.00	20,442,520.68		191,978,420.21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9,560.05	19,610.04	59,170.09	18,471.02	1,519.80	19,990.82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437.96	18,044.92	48,482.88	26,034.60	1,665.47	27,700.07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5,856.44	4,171.94	4,171.94	-4,994.95	5,549.56	501.93	501.93	-1,595.98

注：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系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的控股子公司，其相关财务报表已经根据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不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49		权益法核算
镇江东方雨禾钛瓷技术有限公司	镇江	镇江	制造业	49		权益法核算

说明：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及镇江东方雨禾钛瓷技术有限公司均为公司 2017 年度新投资的不重要联营企业。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镇江东方雨禾钛瓷技术有限公司尚未开始经营。

2、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819,659.8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19,659.87

3、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4、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30.91%(2016 年：32.26%)。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236,576,172.86	236,576,172.86	236,576,172.86			
应收票据	384,380,173.29	384,380,173.29	384,380,173.29			
应收账款	496,855,297.73	527,295,571.05	527,295,571.05			
应收利息	138,719.03	138,719.03	138,719.03			
其他应收款	17,984,724.32	20,156,103.64	20,156,103.64			
其他流动资产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333,935,087.23	1,366,546,739.87	1,366,546,739.87			
短期借款	139,286,372.97	139,286,372.97	139,286,372.97			
应付票据	193,351,101.66	193,351,101.66	193,351,101.66			
应付账款	296,605,942.74	296,605,942.74	296,605,942.74			
其他应付款	55,361,062.26	55,361,062.26	55,361,062.26			
长期应付款	17,000,000.00	17,000,000.00	6,000,000.00	11,000,000.00		
金融负债小计	701,604,479.63	701,604,479.63	690,604,479.63	11,000,000.00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 以上
货币资金	173,321,537.62	173,321,537.62	173,321,537.62			
应收票据	326,123,169.19	326,123,169.19	326,123,169.19			
应收账款	485,242,846.96	518,799,657.92	518,799,657.92			
应收利息	466,987.67	466,987.67	466,987.67			
其他应收款	5,404,440.22	6,591,054.90	6,591,054.90			
其他流动资产	472,901,000.00	472,901,000.00	472,901,000.00			
金融资产 小计	1,463,459,981.66	1,498,203,407.30	1,498,203,407.30			
短期借款	93,901,377.29	93,901,377.29	93,901,377.29			
应付票据	161,056,105.23	161,056,105.23	161,056,105.23			
应付账款	258,987,541.46	258,987,541.46	258,987,541.46			
其他应付款	5,661,273.06	5,661,273.06	5,661,273.06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	6,000,000.00	11,000,000.00	
金融负债小 计	569,606,297.04	569,606,297.04	552,606,297.04	6,000,000.00	11,000,000.00	

(三) 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和新加坡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合理控制外币资产规模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加坡元项目	英镑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1,188,165.12	338,958.52	284,085.28	6,362.02	21,817,570.94
应收账款	23,180,157.81	506,118.04	7,331,321.98		31,017,597.83
其他应收款			323,124.00		323,124.00
小计	44,368,322.93	845,076.56	7,938,531.26	6,362.02	53,158,292.77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576,773.83		11,931,548.73		12,508,322.56
其他应付款			4,213,012.85		4,213,012.85
小计	576,773.83		16,144,561.58		16,721,335.41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新加坡元项目	英镑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4,402,620.77	155.78	370,133.22	6,166.51	14,779,076.28
应收账款	56,971,315.86	1,575,243.20	142,331.86		58,688,890.92
其他应收款			94,319.77		94,319.77
小计	71,373,936.63	1,575,398.98	606,784.85	6,166.51	73,562,286.97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9,747,606.04		1,932,678.50	6,261.90	21,686,546.44
其他应付款	743,394.93				743,394.93
小计	20,491,000.97		1,932,678.50	6,261.90	22,429,941.37

(3)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 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很小。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 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 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长期带息债务。

十、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二)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谭荣生、谭伟及谭克父子 3 人，相应的持股比例为 14.6758%、12.1584%及 12.1584%，合计持股比例 38.9926%

实际控制人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谭荣生、谭伟及谭克	38.9926%	38.9926%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镇江恒信格力空调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康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李国忠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
应安福	原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
江阴市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五) 关联方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5,448,602.92	

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86,553.00	

4、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6/4/22	2018/4/22	否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5/10	2019/4/4	否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2,700,000.00	2017/1/20	2019/1/19	否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3/17	2019/3/16	否
合计		192,700,000.00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李国忠	50,000,000.00	2017/5/10	2019/4/4	否

5、其他关联方交易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厂房租赁、物管费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760,789.05		协议价
代收代付水电费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1,093,368.39		政府价格
采购固定资产	镇江恒信格力空调销售有限公司		44,792.99	市场定价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1,747,008.48	25,319.50		
其他应收款					
	李国忠			550,000.0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13,782,222.05	
	江阴市九天科技有限公司		51,522,459.84
	镇江恒信格力空调销售有限公司		9,340.00
其他应付款			
	应安福	5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李国忠	17,000,000.00	20,000,000.00

注 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应付应安福股权收购款 5,000 万元, 形成原因详见“本附注八、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之 1 企业集团的构成”中的说明。

注 2: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应付李国忠股权收购款 1,700 万元。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十一、关联方交易之 4 关联担保情况”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控股子公司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华夏银行泰兴分行申请 4,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业务、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保理额度、远期结售汇等。为支持九天光电稳定发展, 东方电热拟对此项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为自 2018 年 3 月 23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22 日止, 最高额担保金额 2,800.00 万元; 同时, 为确保担保的公平、对等, 九天光电的另一个股东李国忠先生(持有九天光电 49%股权) 将按照其持股比例为本次银行授信追加同比例连带责任担保。其承诺: (1) 愿意按照其持有的九天光电股权比例为东方电热提供 1372 万元的连带责任反担保, 担保期限亦为自 2018 年 3 月 23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22 日止; (2) 若东方电热因本次担保发生连带赔偿责任, 其愿意按照持股比例同比例承担相应的连带赔偿责任, 东方电热有权向其追偿应承担的连带赔偿。

2、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谭荣生先生于 2018 年 3 月 5 日谭荣生先生通过个人股票账户，于 2018 年 3 月 5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共计增持公司股份 3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2%，成交均价为 2.837 元/股；本次增持后，谭荣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87,195,4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4.70%。谭荣生、谭伟、谭克父子三人为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496,868,7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9.02%。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18 年 4 月 1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报出，2017 年度公司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派 0.1 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
-----------	--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根据公司 2017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016 年末总股本 1,273,493,70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 0.1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1,273.49 万元。

(二)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收购协议约定，江苏九天光电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考核指标分别为人民币 4,000.00 万元、4,800.00 万元、5,760.00 万元；协议另约定如 2016、2017 两年中任何一年实际完成的净利润高于当年承诺净利润目标的 90%但低于 100%的，李国忠先生可暂不补偿，延期至下一年度。江苏九天光电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 40,900,130.52 元、47,302,186.38 元。2016 年度超额完成业绩考核，2017 年度业绩考核未完成。2017 年度属于实际完成的净利润高于当年承诺净利润目标的 90%但低于 100%，李国忠先生暂不需要进行业绩补偿。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3,956,314.15	99.40	4,426,379.12	1.37	319,529,935.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43,253.06	0.60	1,943,253.06	100.00	
合计	325,899,567.21	100.00	6,369,632.18		319,529,935.0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5,803,354.35	99.35	3,485,289.14	1.18	292,318,065.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48,941.20	0.65	1,948,941.20	100.00	
合计	297,752,295.55	100.00	5,434,230.34		292,318,065.2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15,195,568.61	483,279.62	0.15
其中：1-6 月	310,362,772.45		
7-12 个月	4,832,796.16	483,279.62	10.00
1-2 年	6,092,722.48	1,827,816.74	30.00
2-3 年	1,105,480.61	552,740.31	50.00
3 年以上	1,562,542.45	1,562,542.45	100.00
合计	323,956,314.15	4,426,379.12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1,742,812.98	1,105,147.05	0.38
其中：1-6 月	280,691,342.51		
7-12 个月	11,051,470.47	1,105,147.05	10.00
1-2 年	2,307,959.65	692,387.90	30.00
2-3 年	129,655.07	64,827.54	50.00
3 年以上	1,622,926.65	1,622,926.65	100.00
合计	295,803,354.35	3,485,289.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四/(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2、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35,401.84 元，本年无转回坏账准备。

3、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 1 名	57,259,586.57	17.57	
第 2 名	35,816,902.74	10.99	
第 3 名	29,315,039.04	9.00	
第 4 名	26,028,945.45	7.99	
第 5 名	14,563,053.51	4.47	
合计	162,983,527.31	50.02	

注释 2.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77,041.68	96.47	680,932.64	24.52	2,096,109.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618.00	3.53	101,618.00	100.00	
合计	2,878,659.68	100.00	782,550.64		2,096,109.04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649,198.78	99.81	212,549.57	0.40	52,436,649.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618.00	0.19	101,618.00	100.00	
合计	52,750,816.78	100.00	314,167.57		52,436,649.2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46,100.88	30,300.00	2.64
其中：1-6 个月	843,100.88		
7-12 个月	303,000.00	30,300.00	10.00
1-2 年	1,365,400.00	409,620.00	30.00
2-3 年	9,400.00	4,700.00	50.00
3-4 年	99,140.80	79,312.64	80.00
4 年以上	157,000.00	157,000.00	100.00
合计	2,777,041.68	680,932.64	

续：

账龄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2,308,127.43	500.00	<0
其中：1-6 个月	52,303,127.43		
7-12 个月	5,000.00	500.00	10.00
1-2 年	84,930.55	25,479.17	30.00
2-3 年	99,140.80	49,570.40	50.00
3-4 年	100,000.00	80,000.00	80.00
4 年以上	57,000.00	57,000.00	100.00
合计	52,649,198.78	212,549.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四/(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2、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68,383.07 元，本年无收回坏账准备。

3、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销售质保金	2,137,540.80	1,712,540.80
押金及保证金	86,600.00	37,000.00
备用金		153,390.35
代垫款项	543,500.88	838,485.63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50,000,000.00
其他	111,018.00	9,400.00
合计	2,878,659.68	52,750,816.78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 1 名	销售质保金	600,000.00	1-2 年	20.84	180,000.00
第 2 名	销售质保金	603,000.00	7 个月-1 年 3,000.00 元;1-2 年 600,000.00 元	20.95	180,300.00
第 3 名	销售质保金	300,000.00	7 个月-1 年	10.42	30,000.00
第 4 名	销售质保金	200,000.00	1-6 个月	6.95	
第 5 名	代垫款项	263,292.88	1-6 个月	9.15	
合计		1,966,292.88		68.31	390,300.00

注释 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15,055,390.49	21,635,198.39	993,420,192.10	941,013,935.22	21,635,198.39	919,378,736.83
对联营企业投资	21,817,946.87		21,817,946.87			
合计	1,036,873,337.36	21,635,198.39	1,015,238,138.97	941,013,935.22	21,635,198.39	919,378,736.83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镇江东方电热有限公司	80,978,600.00	50,000,000.00		130,978,600.00		
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89,355,599.89			89,355,599.89		
合肥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15,179,735.33			15,179,735.33		
马鞍山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郑州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武汉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2,000,000.00		
重庆乐旭空调配件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江苏瑞吉格泰油气工程有限公司	575,500,000.00			575,500,000.00		21,635,198.39
江苏九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江苏东方九天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绍兴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13,041,455.27		13,041,455.27		
镇江东方涂层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941,013,935.22	74,041,455.27		1,015,055,390.49		21,635,198.39

2、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19,998,287.00		1,819,659.87	
镇江东方雨禾钛瓷技术有限公司					
合计		19,998,287.00		1,819,659.8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镇江东方山源电热有限公司					21,817,946.87	
镇江东方雨禾钛瓷技术有限公司						
合计					21,817,946.87	

3、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对镇江东方雨禾钛瓷技术有限公司尚未出资，镇江东方雨禾钛瓷技术有限公司也未发生业务。

注释 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8,083,360.75	875,561,887.95	806,767,851.97	627,652,401.46
其他业务	13,513,873.33	11,914,030.05	9,442,474.03	7,202,524.14
合计	1,081,597,234.08	887,475,918.00	816,210,326.00	634,854,925.60

注释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19,659.87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4,047.02	549,996.47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919,426.32	3,846,465.55
合计	4,893,133.21	4,396,462.02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959.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60,209.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73,858.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64,361.06
所得税影响额	-3,777,713.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4,226.88
合计	20,737,529.1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1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9	0.05	0.05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一日